

方山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方发改能源发〔2023〕42号

方山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印发《2023年电力行业“安全生产月” 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电力行业企业：

现将《2023年电力行业“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请各企业6月6日前报送联络员表和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6月每周三18:00前，报送一周活动开展情况(统计表、文字、图片、视频等电子版资料)，特色活动当天报送，7月2日前报送安全生产月总结。

附件：2023年电力行业“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

方山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3年6月2日



方山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3年6月2日印发

附件

2023 年电力行业“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持续树牢安全红线意识，坚持“五不为过、五个必须”要求，推动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切实提高风险隐患排查整改质量，切实提升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强烈意愿和能力水平，以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为重点策划活动内容，以线上线下活动相结合的形式开展电力行业“安全生产月”活动，进一步提升全社会安全意识和避险逃生能力。

二、活动主题

“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

三、活动时间

电力行业“安全生产月”活动时间为6月，部分活动开展至12月。

四、主要活动

(一) 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宣贯活动。

一是各企业在6月组织开展一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集中学习教育活动，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及省、市、县细化措施，推动各企业领导干部强化安全发展理念。二是各企

业主要负责人要通过组织开展宣讲活动、发表评论文章或心得体会等形式，推动重要论述入脑入心。三是各企业要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安全生产法》以及新修订的《山西省安全生产条例》等，开展“安全生产大家谈”“班前会”“以案说法”等学习交流体会活动，调动全员参与学习宣传贯彻活动。

（二）开展安全生产系列宣传活动。

一是开展企业主体责任落实情况宣传报道。围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实施方案要求，对电力行业企业主要负责人“五带头”（带头研究组织本企业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带头落实全员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发挥管理团队和专家作用、带头对动火等危险作业开展排查整治、带头对外包外租等生产经营活动开展排查整治、带头开展事故应急救援演练活动）进展情况、“动火作业风险”教育培训情况、违法违规外包外租自查自改情况等开展宣传报道。

二是广泛开展应急科普宣传。电力行业企业要鼓励职工干部阅读一本安全应急科普读本，要号召干部职工家属开展一次安全隐患排查，要组织全体职工干部开展一次安全技能培训，要推动企业在全厂区范围内开展一次电动车充电安全自查，要组织企业职工绘制一张逃生路线图；通过开展广泛深入的社会化宣传，扩大应急科普人群覆盖面。

三是开展安全文化展示。各企业要利用自有户外大屏、电子广告牌、LED屏幕等滚动播放电力行业“安全生产月”海报或活

动主题、宣传标语，在厂区范围内主要路口、宿舍居住区、公共区域等场所醒目位置，广泛张贴或悬挂安全标语、横幅、挂图等，安全月期间，每个电力行业企业悬挂不少于三条宣传条幅，营造浓厚的安全生产宣传氛围。各业企业要在厂区醒目位置摆放企业安全文化活动、安全生产知识、职业卫生知识、日常安全常识展板，积极主动创建“安全文化示范企业”，形成良好的安全文化氛围，打造企业安全文化体系，提升企业安全管理水平。

四是开展安全生产宣传咨询日活动。6月16日，集中组织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在积翠广场组织开展面向社会公众和从业人员的现场活动，集中宣传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以及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安全知识和避险逃生技能等科普知识，摆放宣传展板，发放安全科普资料，开展群众安全知识问答互动，解答群众关心的安全生产问题。

(三)开展安全生产“七个一”主题活动

一是开展一次安全承诺。6月中旬，县局制作安全承诺书，并下发各电力行业企业，组织全县电力行业企业主要负责人、员工开展集中宣誓、承诺签名等活动，进一步提升企业各层各级员工安全意识、压实安全责任。

二是开展一次集中约谈。6月下旬，组织各业企业，对重大事故隐患整改工作安排部署、整改不力的企业开展一次集中约谈。

三是开展一次警示教育。6月上旬，各企业要吸取近期我县及省、市内外事故教训，开展警示教育，通过开展全员安全事故警示教育、观看外包外租典型违法案例等安全警示教育片，用事故案例警醒员工时时树牢安全意识，处处做到遵章守纪，提高广大职工的安全意识，培养好的安全行为。

四是开展一次隐患排查。安全生产月期间，各企业要聚焦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全力推动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深刻吸取近期我县及省、市内外教训，对照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工作要求，紧盯重大事故隐患，明确重点排查内容，开展一次全覆盖检查，要对外包外租项目开展一次大排查，坚决杜绝违法违规外包外租项目；要针对车间、班组、生产岗位存在的隐患和问题，要主动邀请行业专家帮助企业进行隐患排查治理，对发现的重大隐患主动上报监管部门并落实整改措施，集中消除一批安全隐患。

五是开展一次教育培训。各企业要对各工种、危险作业人员开展一次安全培训，向从业人员发放岗位风险告知卡和安全操作卡，让企业员工熟知本单位风险隐患点、风险等级及应对措施，提升员工应急处置能力，有效降低事故损失；企业主要负责人要结合企业实际，围绕企业生产过程中存在的危险源、安全防范要点以及应急保障措施等内容，对员工进行系统的安全知识培训。

六是开展一次应急演练。各企业要在汛前组织开展一次汛期防汛综合应急演练；安全生产月期间，各企业要指导职工，针对交通安全、消防安全、燃气安全、地震、坍塌、防溺水、气象灾

害、地质灾害、洪涝灾害、以及火灾逃生等内容开展科普宣传、情景模拟、实战推演、逃生演练和自救互救等活动；各企业根据本企业事故特点，组织一次事故应急演练，企业主要负责人要亲自参与，现场指挥，通过实战演练，检验应急救援装备的配备、完好情况和应急预案的科学性、合理性，以及各岗位人员的应急处置能力。同时，要将演练与加强从业人员的自救互救技能培训相结合，推动全员熟知安全逃生出口(或避灾路线)，增强广大职工的安全防范意识，提高自救、互救能力。

七是曝光一批重大问题和隐患。充分发挥媒体监督和社会监督作用，动员社会各界开展查找身边隐患活动。我局结合“重大隐患专项排查整治”“打非治违”“安全生产大检查”“明查暗访”等工作，开展“明查暗访+媒体曝光”，组织安全生产专家和媒体记者，深入相关重点企业，曝光重大事故隐患和突出问题；各企业要认真执行举报奖励规定，设立举报奖励机制，落实举报奖励措施，鼓励举报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

五、活动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业企业要将“安全生产月”活动纳入全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建立健全多部门、科室和站所合作工作机制，加强配合，搞好协作。切实加强活动组织领导，主要负责人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和重点活动分工，确保层层有人抓、事事有人管，确保活动有力有序有效开展。

(二) 营造浓厚氛围。各企业要加大宣传力度，开设“安全生产月”活动专栏和专题，增加活动宣传版面和频次，特别要在“安全生产月”启动、“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主题宣传活动，形成阶段性宣传热潮，不断增强活动影响力、感染力，营造全社会关心安全生产、参与安全发展的浓厚氛围。

(三) 确保活动实效。要把“安全生产月”活动与解决当前安全发展、安全生产中的热点难点问题、与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等重点工作与推动各方面安全生产责任落实结合起来，着力解决问题，防止脱离实际、简单化部署，切实因地制宜开展好活动，达到以活动促进工作的目的，推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促进安全生产水平提升，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附件：1. 2023年电力行业“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反馈表
2. 2023年电力行业“安全生产月”活动进展
情况统计表

2023 年电力行业“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反馈表

姓名		性别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传真	
微信号		电子邮箱			
单位名称					
通信地址					

2023 年电力行业“安全生产月”活动进展统计表

填报单位（盖章）：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填报日期：_____

活动项目	进展情况
（一）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宣讲活动	组织开展宣讲活动（）场，参与（）人次；发表评论文章或心得体会（）篇；开展安全生产“公开课”“大家谈”“班组会”等活动（）场，参与（）人次。
（二）以“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为主题，推动安全宣传“五进”	开展宣教活动（）场，参与（）人次；组织安全培训（）场，参与（）人次；开展演练（）场，参与（）人次；张贴或悬挂安全标语、横幅、挂图等（）份；组织宣教培训（）场，参与（）人次。
（三）聚焦专项排查整治，企业负责人落实“五带头”	宣贯培训（）场，参与（）人次；开展“安全承诺践诺”活动（）场，参与（）人次；企业主要负责人带头开展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次，总参与（）人次；企业主要负责人带头开展高危作业安全风险排查整治（）次，总参与（）人次；企业主要负责人带头对外包外租等生产经营活动排查整治（）次，总参与（）人次；企业主要负责人带头加安全应急演练（）次，总参与（）人次。

(四) 全员参与隐患排查，加强监督检查和曝光警示	“四不两直”和“明察暗访”（）次，曝光重大隐患和突出问题（）个；安全监管执法（）次，报送执法案例（）个；全员参与安全隐患排查（）人次，发现安全隐患（）个，奖励表现突出人员（）人。
(五) 组织开展常态化应急演练	组织应急与安全培训（）场，参与（）人次；组织应急演练（）次，参与（）人次；参与和指导企业演练（）次，宣传报道（）条。
(六) 开展 16 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	组织“安全吹哨人”活动（）场，参与（）人次；组织“安全微课堂”活动（）场，参与（）人次；组织“安全随手拍”活动（）次，参与（）人次；组织“应急直播间”活动（）场，参与（）人次；组织安全知识答题竞赛活动（）场，参与（）人次。
(七) 开展电力安全技术与管理系列交流活动	总结近年电力安全技术与管理工作成果（）个，报送（）篇；中能传媒宣传报道（）次。
(八) 持续深化电力安全齐抓共管工作机制	开展电力安全生产形势会商分析（）场，参与（）人次；组织（参加）应急演练演习（）场，参与（）人次；排查治理安全风险隐患（）次，参与（）人次；开展联合检查执法（）次，参与（）人次；参与电力企业“安全生产月”活动（）次，参与（）人次。